

南安市民政局 文件

南安市财政局

南民〔2026〕7号

南安市民政局 南安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养老服务等级评定 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乡镇（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

为充分发挥星级养老服务设施引领示范作用，推进全市养老服务质量和提升工作，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养老服务等级评定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社指〔2025〕170 号）和《泉州市民政局关于确定 2024 年度全市五星级和四星级养老服务设施名单的通知》（泉民养老〔2025〕23 号），现下达 2025 年养老服务等级评定泉州市级补助资金 15 万元（详见附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设施的养老服务能力奖补，收入款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499项“其他收入”科目，支出款列第2296002项“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

二、四星级、五星级养老服务设施每个点的补助标准分别为5万元和10万元，原获评四星级已奖补过5万元的设施，此次奖补差额5万元。

三、请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加强管理，遵循“公开透明、专款专用、及时拨付、注重实效”的原则，将以上款项尽快拨付到位。

附件:2025年养老服务等级评定补助资金分配表

南安市民政局

南安市财政局

2026年1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5 年养老服务等级评定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乡镇	项目单位	评定等级	补助资金(万元)	备注
1	罗东镇	罗东镇高塘村幸福院	四星级	5	
2	官桥镇	官桥镇和铺村幸福院	四星级	5	
3	眉山乡	眉山乡太山村幸福院	四星级	5	
	合计			15	

